

# 鹤庆县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指挥部通告

## 第2号

### 鹤庆县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关于在鹤庆县公共场所实行“云南抗疫情”小程序工作的通告

为有效控制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及时科学掌握密集场所人员信息,最大限度地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根据省人民政府安排,现将在全县公共场所实行“云南抗疫情”小程序相关工作通告如下:

一、“云南抗疫情”小程序实施范围:所有鹤庆县内的农贸市场、劳务市场、商场、宾馆、饭店、医疗机构、药店、客运站、火车站、机关企事业单位、乡镇、村(社区)等公共场所。

二、扫描收集的手机个人信息依法严格保密。

三、进、出公共场所(单位)扫码分别扫“入”码和“出”码。

四、扫描方法:1.打开手机微信—发现—扫一扫(二维码图)

2.在弹出界面填写你的手机号码、验证码即可

五、各公共场所管理主体履行“云南抗疫情”小程序注册和督促进出人员使用的工作义务。

六、广大人民群众履行“云南抗疫情”扫码义务。无手机人员或手机没有扫描功能的人员,请按照各场所管理主体要求如实填写可联系亲属姓名、手机号码和进出场所时间等信息。

鹤庆县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  
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  
办公室  
2020年2月11日